檔 號: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30臺南市新營區公誠街5-1號

承辦人: 蔡佩君 電話: 6337740 傳真: 6337741

電子信箱:tnset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菁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3115230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 説明 (1152304A00_ATTCH1.pdf 、 1152304A00_ATTCH7.ods 、 1152304A00_ATTCH3.pdf、1152304A00_ATTCH8.pdf)

主旨:113年度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金, 即日起至9月30日前申請,逾期恕不受理,詳如說明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辦法」(如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符合下列資格者得擇一申請獎補助金:
 - (一)前一學年度參加政府機關舉辦之競賽或展覽,獲得前五 名或相當前五名之成績。
 - (二)前一學年度學習評量結果甲等或八十分以上,且表現優良。
- 三、已獲本府所屬機關單位相同性質之獎勵者,不得再以同一事由提出申請。
- 四、請轉知學生或相關人員提出申請,由學校召開特推會,並 將特推會會議紀錄及相關申請表件(如附件2)於旨揭時程內 提出,逕寄民治特教中心蔡佩君小姐(730臺南市新營區公 誠街5-1號信封加註「獎補助金申請」)。
- 五、檢附各校申請配額表及作業流程(如附件3、4)。

第1頁 共2頁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 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 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菁寮國中

113/08/21

第2頁 共2頁